公司代码：688090　　公司简称：瑞松科技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松科技	68809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德伦	陈雅棋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瑞祥路188号	广州市黄埔区瑞祥路188号
电话	020- 66309188	020- 66309188
电子信箱	ir@risongtc.com	ir@risongt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46,680,739.58	1,308,154,580.02	2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2,580,093.54	509,587,496.92	81.04
	本报告期（1- 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554,989.87	- 93,687,925.69	不适用
营业收入	423,167,891.38	319,337,889.00	3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6,749.40	16,291,284.20	6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83,664.87	12,713,153.02	29.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3.57	减少0.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53	0.3225	34.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53	0.3225	34.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4	5.13	减少0.89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孙志强	境内自然人	29.88	20,125,435	20,125,435	20,125,435	无	
柯希平	境内自然人	9.63	6,488,308	6,488,308	6,488,308	无	
厦门恒兴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6	4,017,720	4,017,720	4,017,720	无	
珠海粤财星西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3	2,511,765	2,511,765	2,511,765	无	
横琴广金前瑞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42	2,305,882	2,305,882	2,305,882	无	
广州瑞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1	1,822,800	1,822,800	1,822,800	无	
颜雪涛	境内自然人	2.39	1,607,088	1,607,088	1,607,088	无	
孙文渊	境内自然人	2.39	1,607,088	1,607,088	1,607,088	无	
张国良	境内自然人	2.39	1,607,088	1,607,088	1,607,088	无	
刘东彬	境内自然人	1.91	1,285,670	1,285,670	1,285,67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柯希平持有公司9.63%股份；厦门恒兴为柯希平控制的公司，持有公司5.96%股份，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发展规划方向，积极发挥研发、技术、品质、市场、服务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经营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管理和运营水平，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各项业务保持稳定发展态势。

1. 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3,167,891.38元，同比增长32.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876,749.40元，同比增长64.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483,664.87元，同比增长29.66%；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较好增长主要系公司2019年下半年订单履行延续至2020年上半年实现收入并持续开拓市场扩大销售以及与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报告期末总资产1,646,680,739.58元，同比增长25.8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922,580,093.54元，同比增长81.04%，主要系公司于2020年2月在科创板挂牌完成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及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2020年上半年整体经营状况稳定，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2,554,989.87元，与上年同期比较差异不大；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8,619.3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流出额，主要系随着瑞松科技园陆续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0,567,350.98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各项业务稳步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制造领域的研发、设计、制造、应用、销售和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成套智能化、柔性化制造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及服务除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外，同时扩展到汽车零部件、3C、机械、电梯、摩托车、船舶等行业。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机器人工作站、机器人配件销售等。

2020年上半年，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汽车制造行业下滑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加大研发及市场开拓力度，在做好现有客户市场及服务的同时，努力拓展新客户及其他行业市场，凭借敏锐的市场洞察力、优质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以及团队的积极拼搏和严格执行力，取得了良好的成绩。

3.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聚焦核心技术，向机器人智能制造并结合传统产业的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需求，进一步发展“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新应用”等领域，聚焦自有核心技术和软性技术的研发与应用，重点发展机器人技术、智能技术、制造工艺，构建以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技术为主的机器人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研发的投入和项目的发展。2020年上半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的总额达到17,927,472.64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研发人员128名，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26.07%。

2020年上半年，公司新申请境内发明专利5项，获得境内发明专利批准2项；新申请境内实用新型专利5项，获得境内实用新型专利批准15项；新申请的软件著作权1项，获得认证的软件著作权1项。

4. 成功登陆科创板并上市

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完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将以登陆资本市场为起点，进一步借助资本市场影响力，在智能装备领域做大做强，为客户、员工和股东创造持久价值。

5. 加速人才梯队建设及完善考核激励体系

报告期，公司加速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发掘人才、培养人才，与国内知名大学合作定向培养硕士、博士生等，优化提升人力资源配置，积极推动人才梯队建设，继续完善职级体系、绩效考核及人才激励体系，做好培训和培养，营造优胜劣汰、人才辈出的竞争环境和以贡献及结果为导向的氛围。

6. 获得荣誉

2020年上半年，公司的广东省机器人智能焊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研发的《汽车白车身地板机器人柔性焊装线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评定的《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的《汽车白车身自动化焊装生产线》项目被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标准化委员会批准为团体标准。

公司将继续聚焦核心技术与产品的研发，加大行业细分市场的横向及纵向的拓展力度，完善供应链，加速人才建设，完善激励体系及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管理水平，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寻求更多发展机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具体请见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44。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9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8日以直接送达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渊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0- 030）。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0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 号《关于同意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840,14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7.55元，募集资金总额463,946,049.8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8,071,815.9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874,233.9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2月1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009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22,761,386.52元，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18,659.16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85,731,506.5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余额包含以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165,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2020年2月，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602005729200849249	活期	9,883,642.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399000100100260492	活期	3,066,369.4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	391130100100073439	活期	922,913.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633372772979	活期	6,658,455.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东区支行	693872772242	活期	200,125.37
合计			20,731,506.59

2.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到期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兴业银行广州江南支行	179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3/2	2020/8/28
工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专户型2020年第112期Q款	75,000,000.00	2020/5/14	2020/7/13
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34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0/6/30	2020/8/3
合计		165,000,000.00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803.2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16.53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出具了《关于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218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合计12,419.81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任意时点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4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2,210,338.62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587.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76.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76.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否	14,033.91	14,033.91	14,033.91	7,847.48	7,847.48	- 6,186.43	55.92%	2022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469.71	13,469.71	13,469.71	5,074.75	5,074.75	- 8,394.96	37.68%	2022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3,353.91	3,353.91	- 646.09	83.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503.62	37,503.62	37,503.62	22,276.14	22,276.14	- 15,227.48						
超额募集资金项目	否	-	3,083.80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503.62	40,587.42	37,503.62	22,276.14	22,276.1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803.28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16.53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任意时点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4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221.03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超募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3982　　公司简称：泉峰汽车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泉峰汽车	603982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文	戴伟伟
电话	025- 84998999	025- 84998999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电子信箱	ir@chervonauto.com	ir@chervonauto.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08,989,014.54	2,118,392,196.08	- 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7,121,412.86	1,464,654,926.30	- 0.51
	本报告期（1- 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641,067.66	45,710,160.14	- 191.10
营业收入	512,677,997.46	546,051,100.16	-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88,440.33	29,287,541.97	-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29,358.69	26,933,594.02	- 3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2.88	减少1.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0.1819	- 4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8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73	72,000,000	72,000,000	无	
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0	46,560,000	46,560,000	无	
上海祥禾涵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5	13,999,999	0	无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5,882,300	0	无	
南京拉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440,000	0	无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420,000	0	无	
南京动平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开发区锋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1,195,167	0	无	
金华扬帆茶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887,667	0	无	
苏州盛泉海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691,967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8	371,032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泉峰精密系泉峰国际控股之子公司，泉峰中国投资系泉峰国际控股通过Chervon Holdings Limited控制的公司，因此精密控股和泉峰中国投资均为泉峰国际控股控制的企业，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控制的企业。 2.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杭州兴富和杭州梦飞0.65%和0.08%的出资比例，系杭州兴富和梦飞投资的普通合伙人。 3、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确定的长期发展战略和短期经营计划，坚持以研发和技术为核心，市场为导向，抓住存量市场升级换代的业务机遇，同时，在“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拓展业务价值链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267.80万元，同比下降6.11%。公司传统汽车零部件业务出现小幅度下滑，但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依然实现了同比33.23%的高增长；实现净利润2,138.84万元，同比下降26.97%。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90,898.90万元，较期初减少9.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45,712.14万元，较期初减少0.5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改善重点工作如下：

1. 首发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IPO募投项目“年产15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已经实现预计产能，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除部分尾款外，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 019）。

2. 积极拓展“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的业务

从去年开始，公司在“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积极拓展，取得了一些进展。

公司的汽车零部件业务，将实现从单一的零部件业务逐步拓展到组件业务。其中，为大陆集团电子刹车系统配套的组件项目，研发进展顺利，目前已进入试制试产阶段，按照计划将在明年配合大众MEB平台量产。

除组件业务外，公司也加大了智能驾驶相关业务方向的研发投入，重点布局传感识别，以及大功率半导体器件的散热组件等相关产品；

在防务领域业务，目前公司的防务减速机产品已进入试制试产阶段，样品已交付客户进行装机测试，预计下半年将批量生产。

3、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防止人才流失，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9位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153.24万股。目前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经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 049）。

4、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为了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表达对抗疫一线医务工作者的敬意，承担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为抗击疫情贡献一份力量，公司向北京春苗慈善基金会捐赠50万元，用于“抗击疫情、众志成城”项目，该项目募集的款项已第一时间用于采购抗击疫情所需物资防疫工作后续相关事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公司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8。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上半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 05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6月17日，公司已完成了153.2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000元增加至201,532,400元。

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 05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53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